

笛安
著

南方有
令秧



「南方有台」

笛安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南方有令秧/笛安著.--武汉:长江文艺出版社,2014.11
ISBN 978-7-5354-5318-1

I.①南... II.①笛... III.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115693号

南方有令秧

笛安 著

选题出品 | 郭敬明

选题策划 | 金丽红 黎波

装帧设计 | HANSEY

助理编辑 | 孙鹤

特约编辑 | 卡卡

责任编辑 | 赵萌

项目统筹 | 阿亮 痕痕

内页设计 | HANSEY

责任印制 | 张志杰

媒体运营 | 李楚翹

出版 |  长江出版传媒 |  长江文艺出版社

电话 | 027-87679310

传真 | 027-87679300

地址 | 湖北省武汉市雄楚大街268号湖北出版文化城B座9-11楼

邮编 | 430070

发行 | 北京长江新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电话 | 010-58678881

传真 | 010-58677346

地址 | 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6号时间国际大厦A座1905室

邮编 | 100028

印刷 | 北京正合鼎业印刷技术有限公司

开本 | 880×1230毫米 1/32

印张 | 11.125

版次 | 2014年11月第1版

印次 | 2014年11月第1次印刷

字数 | 230千字

定价 | 34.80元

[版权所有,盗版必究]举报电话010-58678881

[图书如出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北京图书中心联系调换]

我们承诺保护环境和负责任地使用自然资源。我们将协同我们的纸张供应商,逐步停止使用来自原始森林的纸张印刷书籍。这本书是朝这个目标迈进的重要一步。这是一本环境友好型纸张印刷的图书。我们希望广大读者都参与到环境保护的行列中来,认购环境友好型纸张印刷的图书。



最世文化
Shanghai ZUI co.,Ltd



© ZUI 2014

上海最世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 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北京图书中心

后	第	第	第	第	第	第	第	第	第	第	第	第
记	十	十	十	九	八	七	六	五	四	三	二	一
—	二	一	章	章	章	章	章	章	章	章	章	章
3	3	2	2	2	2	1	1	1	0	0	0	0
4	1	8	5	2	0	7	5	2	9	5	2	0
3	1	1	1	9	5	5	1	7	3	9	3	1

(01)

明，万历十七年。多年以后的人们会说那是公元 1589 年。只不过令秧自己，却是绝对没机会知道，她是 1589 年的夏天出嫁的。不知道记忆有没有出错，似乎那年，芒种过了没几天，端午就到了。

她站在绣楼上，关上窗，窗外全是绿意，绿色本身散着好闻的气味。在这个绣楼上住了两年多，她关窗子的时候养成一个习惯，窗子上的镂空木雕是喜鹊报春，角落里有朵花因为遇着了窗棂，只刻了一半，她手指总会轻轻地在那半朵花上扫一扫，木工活儿做得不算精细，原本该有花蕊的，可是因为反正是半朵，做这窗户的工匠就连花蕊也省去了，就只有那三两瓣花瓣，她也不知为什么，就是看着它，觉得它可怜。她其实也没多少机会，能站在一个比较远的地方，好好看看她的绣楼，看看这粉壁，黛瓦，马头墙——不过她倒不觉得这有什么要紧，事实上她还庆幸，这两三年能住到绣楼上去，一年没几次出门的机会——因为她不大喜欢走路，小时候缠足那几年，一定是什么地方出了点岔子，她的右脚直到今天，站久了都会痛，而且那痛不是隐隐的酸疼，就像是有根骨头总是固执地刺着肉。按说不该的，眼看着都十六岁，别人家的女儿早就习惯了，那些大家都还没许人家，成天一起玩的日子里，她们都可以轻盈灵巧地追逐嬉戏，还放风筝——令秧觉得，既然跟人家不一样，总归是自己的错处。

她对着镜子散开了头发。两个属于姑娘的丫髻，一左一右，乖巧地耸在耳朵上方，可是日子久了，再乖巧也觉得呆板，即使她非常用心地在每个发髻边缘盘了细细的一圈麻花辫，也觉得自己怎么看怎么像只蛾子。她知道自己的头发很美，浓密，漆黑，像房檐上的冰凌突然就融化了，拢在手上厚实的一捧，从小，嫂子在帮她梳头的时候都会看似淡淡地说：“发丝硬，命也硬，嫁不到好人家。”她也听得出那是嫉恨。

她耐心地将头发篦至蓬松，一股一股地，盘在头顶，小心地试图弄成花瓣的形状。想给自己梳个牡丹头——女人出嫁以后才可以梳这样的发髻，她就是想偷偷看看，这样的自己，究竟好不好看——看看就好，她悄悄在心里跟自己说。去年冬天，她的海棠表姐嫁人了，嫁给了她们共同的表哥，正月里，表哥带着海棠姐回来娘家，海棠姐的模样居然震住了她，她第一次看见海棠姐的头发全部盘在了头顶，洁白的脖颈露出来，整个人都修长了，头发梳成了一朵简单的花，就是因为这花是头发缠出来的，有种说不出的妖娆。初为人妇的海棠姐穿着一件胭脂色的棉襦子，着石青色六个褶的马面裙，端坐在那儿，不像以前那么多话，一只手安然地搭在炕几上，笑起来的样子也变了，眼睛里有股水波一不留神就蔓延到了头上那朵牡丹花层层叠叠的花瓣里去。令秧想告诉她，她梳牡丹髻的样子真是好看，可是话到了嘴边，却成了：“海棠姐姐怎么胖了些？”

还好海棠姐一向心宽，不在乎她语气里的讽刺，只是慢慢待嘴里

的糖莲子吞下去了，才笑道：“一入冬便会胖，我素来不都是这样么。”一句“素来这样”，又将令秧堵得接不上话。是的，海棠姐现在这样，曾经，少女的时候还是这样，一句简简单单，像是叹着气一样说出口的“素来”，告诉令秧，海棠已经是个有过去有历史的妇人，而令秧什么都不是。

所以令秧觉得，一定都是因为那个牡丹髻。

只不过，镜子里的那个自己，即使换了发式，看起来，也并没有如海棠姐那般，换了一个人。不过她来不及沮丧了，门外那道狭窄的木楼梯吱嘎作响，除了嫂子不可能是别人。她急慌慌地把差强人意的发髻拆开，罩上搭在床沿上的那件水田衣——那是嫂子拿零碎的布料拼着缝起来的，杂色斑斓，她不知道，其实这种每家女儿都有的水田衣穿在她身上，不知为何就更跳脱。门开了，她闻得出嫂子身上的味道。“还没梳洗？”嫂子问。“好了，就差梳头。”她一直都有点怕嫂子，也不是怕，说不清，总觉得嫂子站在她身边的时候，她们俩都成了摆错地方的家具——不能说不在自己家里，可总觉得有什么地方看着硌眼睛。嫂子淡淡地说：“记着帮我把剩下的那几个帐子补好，还有爹屋里那张罗汉床上用的单子也该……”她答：“记着呢。”嫂子皱了皱眉头——她不用看嫂子的脸，只消听着她的语气便知道她在皱眉头。“我还没说完呢。你记着什么了？”她不吭声，重新把满头长发分成两半，开始盘左边，她知道，耐心些等这阵沉寂过去了，也就过去了。果然，嫂子叹了口气：“等你嫁过去了，讲话难道也这么莽撞？你婆

婆跟你说话，你也半中间打断说你记着了，人家只怕会笑话咱们的家教。”天井里远远地传来一些此起彼伏的说话声，听上去像是佃户家的女人来了，嫂子急急地要去推门——她的一天比令秧的要忙太多了，临走，丢下一句：“要下雨了，天还是有点凉，再多穿一件。”

令秧的娘死得早，这些年来，嫂子就是家里挑大梁的女人。令秧有个年长自己十三岁的哥哥，算命的说，哥哥命硬，克兄弟姐妹——不知道准不准，不过在哥哥出生后的十多年里，娘又生过一个男孩，一个女孩，都是在还没出周岁的时候就夭折了；还怀上过一个是男是女的胎儿，同样没留住——只有令秧安然懵懂地长大了，破了算命先生的咒。令秧是爹娘的宝贝，尤其是娘，看着令秧的时候总有种谢天谢地的感激。她给了令秧生命，可是令秧终结了她对生命的恐惧。病入膏肓的时候，娘甚至不再那么怕死。她只是平静地把令秧的小手放在嫂子手里，用力地对嫂子说：“照顾她，千万……”嫂子知道这句话的轻重，恭顺地回答：“我知道。”——嫂子不也一样没等婆婆说完话就答应了么？娘在那种时候，哪想得起来嘲笑嫂子的家教？嫂子就是喜欢把婆家描述得像阴曹地府一样，吓唬令秧——其实嫂子现在在家里管事儿，还不是说一不二——这个婆家还有个像令秧这样，有事没事会被她挤对两句的小姑子——能坏到哪里去了？

令秧也知道，一个姑娘家，总想象婆家是不害臊的。如果让任何人知道了这种想象，就更是该死了。可是除了这种想象，令秧实在没有什么有意思的事情可以做。若是像海棠姐姐那样识得几个字，还能

偷偷看点书，或许好些——有一年，表哥发了水痘，不能去族学里上学，家里只好请了先生来教——海棠姐姐早在刚出生的时候就得过水痘了，那时候他们都才六七岁，且表哥一个人总是哭闹着不肯念书，所以大人们就叫海棠姐姐去陪表哥玩，海棠就这样跟着表哥学了认字——表哥在家里一关就是半年，半年过去了，大人们也就默契地订下了他和海棠姐的婚事。

要是令秧很小的时候也出过水痘就好了。

要是令秧能和海棠姐姐一起嫁给表哥，就好了。

这件事只能放在自己那里，即使是对最能掏心窝子的姐妹，也不能说——令秧知道什么是自己可以盼望的，什么不行。所以，就是想而已，没关系吧。令秧一边想着，一边帮嫂子做着针线——那些单纯属于缝补的粗活儿看不出什么分别，不过若是细致一些需要绣工的活计，就不同了，比如那件做给春妹，就是嫂子的大女儿的小襦裙。上头的花饰是令秧绣的——其实并没有多复杂，是用令秧的旧衣服改的，只不过，姜黄色的粗布裙摆上，令秧别出心裁地绣了两只小燕子，配着一点淡淡的，几乎像是水珠滴出来的柳叶。令秧绣的时候心里沉甸甸的，因为她怕若有一天，海棠姐姐看见了这两只呼之欲出的燕子，就看穿了她的心事——其实这种担心很是荒唐，她自己也知道。完工那天，嫂子只是略微吃惊地看着她：“真是长进了。”随后又摇头道，“可是她小孩子家身子拔节那么快，不该穿这么精细。”令秧一反常态地对嫂子认真地笑道：“就算我走了，也能给春妹绣衣裳，我做好了托

人带回来给你。”嫂子的食指用力戳了一下她的眉心：“少讲这些作怪的话。”

人们都说，令秧的亲事是桩好姻缘。既然都这么说，一定有些道理的，即便对方的年纪比令秧的爹小不了几岁，可好歹，是个什么老爷。令秧的夫君姓唐，名简，家在休宁，离令秧家不过二三十里。其实唐老爷家再往上数几代，跟令秧家一样，都是徽州的商户。不过唐家经营得高明些，虽然比不得那些巨贾，好歹也算是富户，还出了唐简这个自贡生一路中了进士的聪明孩子。殿试及三甲，入翰林院的那一年，唐简不过三十一岁，踌躇满志，男人在恰当的年纪得了意，无论如何都会有股倜傥——他并不知道那其实就是他一生里最后的好时光；他更加不知道，他此生最后一个女人将于十五后来临——他只顾得上坚信自己前程似锦，不知道她那时正专心地注视着插在摇篮栏杆上的一只风车，她的窗外就是他们二人的故乡，绚烂的油菜花盛开了天边去。

媒人自然说不清，为何唐简只在短短的四五年工夫里，就被削了官职，重新归了民籍；为何他在朝中的前途就这么莫名其妙地断了，不过只曾在西北一个偏远荒凉的地方做了一阵子知县——哪能妄断朝中的事儿呢，问那么多干吗，是会惹祸上身的——起初，媒人就是用这样危言耸听的方式，把令秧她爹的疑问堵了回去。家乡的人们只知道，唐老爷自己的说法，是在西北上任的时候染了沉痾，无心仕途，所以回乡的——这自然是假话，但是无论如何，唐家是个出过翰林的

人家。唐氏一族仍然是徽州数得着的商户，相形之下反倒是唐老爷这一支穷了些，可是守着祖宅祖产，耕读为本，没有任何不体面的地方。虽说是过去做妾，可是这是唐家夫人力主的，多年以来唐夫人只生过一个儿子，怕是比令秧还大两岁，却自幼体弱多病——为着添丁，唐老爷先后纳过两房侍妾，可是一个死于难产，脐带顺便勒死了胎儿；另一个，生过一个女儿之后就莫名其妙地疯了。提亲那年，令秧才十三岁，按理说年纪稍微小了些，可是八字难得地好，人长得也清丽，媒人几次三番地跟爹强调着，说唐家是难得的厚道人家，不会委屈令秧，还有个深明大义的夫人，夫人咳血已经有年头了，知道自己时日无多——所以，明摆着的，只要令秧能生下一个哥儿，扶正就是顺水推舟的事情。

令秧的爹说，得商议一下。媒人说，那是自然，只不过千万别商议太久。

其实，爹并没有和任何人商议，只是送走了媒人之后，交代哥哥说，他次日要带两个伙计到镇上和临近几个县里去收账，几天就回来，哥哥也不必跟着。哥哥奇怪地说还没到收账的日子呢，嫂子从旁边轻轻地给了个眼色。于是，爹就这样消失了几天，他只不过是在做决定的日子里，不想看见令秧。自从娘走了，爹越来越不知道怎么跟令秧相处。只是每年从外地经商回来，给令秧带一箱子他认为女孩子应该喜欢的玩意儿，说一句：“拿着玩儿吧。喜欢什么，告诉你哥哥，明年再给你买。”似乎是说了句让他无比为难的话。

那天晚上，十三岁的令秧静静地坐在狭窄的天井里，发现只要紧紧地抱住膝盖，收着肩膀，就可以像童年时候那样，把自己整个人藏在一根柱子后面。其实这个发现并没有什么意义，因为无论她藏或不藏，也没有人来寻找她。哥哥和嫂子在厨房里聊得热闹，声音在夜色里，轻而易举就捅破了窗户纸。哥哥说：“我拿不准爹的意思是怎样，反正，我不同意。若是令秧去给人家做小妾，七月半的时候我可没脸去给娘烧香。”嫂子叹着气：“这话好糊涂。你掂量一下，要是爹真的不同意，那他还出去收什么账，他是觉得这事情挺好的，只不过心疼令秧。”哥哥道：“你也知道令秧委屈。一个翰林又怎么样了，我们不去高攀行不行？令秧怎么就不能像海棠那样配个年纪相当的，我们令秧哪里不配了？”嫂子又叹了口气：“这话糊涂到什么地步了，谁说令秧不配，我还告诉你，假使海棠没许人家，保不齐舅舅他们也会愿意。你想想看，一个出了翰林的人家，风气习气都是错不了的，日后怎么就不能再出一个会读书能做官的呢？令秧若是生个有出息的哥儿，就算一时扶不了正，也终有母凭子贵的那天。我看令秧这孩子性子沉稳，不是载不住福气的样子。真像海棠一样，嫁去个家底殷实些的小门小户，倒是安稳，一辈子不也一看就看到头了？”哥哥突然笑了，语气里有了种很奇怪的亲昵：“你是恨你自己这辈子一眼望到头了么？”嫂子笑着啐了哥哥一下：“好端端地在说你妹子的终身，怎么又扯上我了？你比我一个女人家还糊涂。”哥哥似乎一时间找不到合适的反驳，只好说：“左一个糊涂，右一个糊涂，就你不糊涂。”

令秧静静地听着，直到嫂子新生的小侄子突然啼哭起来，盖过了说话的声音。她能听见促织在叫，像是月光倾倒在石板地上的声音。她已经知道那就是她的未来了，尽管这些负责做决定的人还没有真的决定。三五天以后，爹就回来了。一家人静静地围着桌子吃晚饭。嫂子叫令秧多吃点，脸上带着种奇怪的殷勤。爹突然放下了筷子，跟嫂子说：“明天起，把绣楼上的房间打扫出来，让令秧搬上去吧。”嫂子爽利地答应着。跟哥哥不动声色地对看了一眼。

没有一个人面对面地告诉过她这件事，但是每个人都知道，她已经知道了。

就这样过了三年。

都说令秧命好，可能是真的。因为就在正式答复了媒人之后，就传来唐家夫人病重的消息，没两个月就殁了。这种情形之下老爷自然是不好纳妾的，于是只能等等再说。又过了些日子，媒人再度眉飞色舞地登门，聒噪声在绣楼上能听得一清二楚。令秧从小妾变成了填房夫人。据说，是唐家老夫人，也就是唐简母亲的意思。

那天傍晚，她从嫂子手里接过新做的水田衣，她想跟嫂子说她不小心把梳子摔断了，得换把新的，又担心被数落莽撞。可是嫂子专注地看着她的脸，轻声却笃定地说：“给姑娘道喜了。”

可惜她完全不记得自己的婚礼是什么样的，因为她根本就没有参加，她是那个仪式上最重要的一件瓷器，被搀进来带出去，只看得见眼前那一片红色。所有的鼓乐，嘈杂，贺喜，嬉笑……都似乎与她无关，

估计满月酒上的婴儿的处境跟她也差不多。她用力地盯着身上那件真红对襟大衫的衣袖，仔细研究着金线纰出来的边。民间女子，这辈子也只得这一次穿大红色的机会。不过也不可惜——她倒是真不怎么喜欢这颜色。她轻轻地捏紧了凤冠上垂下来的珠子，到后来所有的珠子都温热了，沾上了她的体温。她希望这盖头永远别掀开，她根本不想看见盖头外面发生的所有事。前一天，嫂子和海棠姐姐陪着她度过了绣楼上的最后一个夜晚，她们跟令秧嘱咐的那些话她现在一句也想不起来了。她只记得嫂子说，用不着怕，这家老爷应该是个很好的人——知书达理，也有情有义，婚礼推至三年后，完全是因为他觉得这样才算对得住亡妻——这么一个人是不会欺负令秧的。可是令秧没办法跟嫂子讲清楚，她的确是怕，可是她的怕还远远没到老爷是不是个好人那一层上。她知道自己后悔了，后悔没有在最后的时刻告诉海棠姐姐，令秧是多么羡慕她。她想起九岁那年，舅舅带着他们几个孩子一起去逛正月十五的庙会，她站在吹糖人的摊子前面看得入了迷，一转脸，却发现海棠姐姐和表哥都不见了。他们明明知道长大了以后就可以做夫妻，为什么现在就那么急着把令秧丢下呢？昨晚她居然没有做梦，她以为娘会在这个重要的日子来梦里看她一眼，她以为她必然会在绣楼的最后一个夜里梦见些什么不寻常的东西——现在才知道，原来最大的，最长的梦就是此刻，就是眼下这张红盖头，她完全看不见，近在咫尺的那对喜烛已经烧残了，烛泪凝在自己脚下，堆成狰狞的花。

盖头掀起的那一瞬间，她闭上了眼睛。一句不可思议的话轻轻地，

怯懦地冲口而出，听见自己的声音的时候她被吓到了，可是已经来不及。她只能眼睁睁地，任由自己抬起脸，对着伫立在她眼前的那个男人说：“海棠姐姐和表哥在哪儿，我得去找他们。”

那个一脸苍老和倦怠的男人犹疑地看着她，突然笑了笑，问她：“你不会是睡着了吧？”他笑起来的样子很好看，清瘦的脸，微笑的时候绞出来的细纹让他显得更端正。他好像和爹一样，不知道该跟令秧说什么。他似乎只能耐心地说：“你今天累了。”

“你是老爷？”令秧模糊地勇敢了起来，她知道自己可以迎着他的眼睛看过去。

他反问：“不然又能是谁呢？”他把手轻轻地搭在了她的手背上，她有点打战，不过没有缩回去。

一直到死，他都记得，洞房花烛夜，所有的灯火都熄掉的时候，他和他的新娘宽衣解带，他并没有打算在这第一个夜晚做什么，他不想这么快地为难这孩子。黑暗中，他听到她在身边小心翼翼地问他：“老爷能给我讲讲，京城是什么样子么？”